



如果在中科大遇见你，在初冬的早晨，要相约去吃一次食堂的早餐，慢慢的习惯，习惯阳光和你都在身旁，想要一辈子记住这样的温暖。

如果在中科大遇见你，我们要去操场散散步，在众多锻炼的人中，跟在你的身后，看着你跳跃的身影，等着你帅气的笑容。

如果在中科大遇见你，我们要去西湖边，用正宗的馒头去喂一次金鱼，看着蓝蓝的天，看着静静的湖面，看着树从水底长上来，听着湖心小岛上朗朗的英语声，看着不远处秋千上欢笑的孩子，轻叹。若无闲事挂心头，便是人间好时节。

如果在中科大遇见你，我们要手拉手坐一趟环线校车，无论有没有扶手，我的手都可以

如果在中科大遇见你

* 遂遥派小掌门

以感受到你的温度。在去南区漫长的时间里，我们可以好好地聊聊天，看着一路的风景。

如果在中科大遇见你，我们要在周末的空闲里，去国购广场和之心城逛一逛。看着橱窗里昂贵的首饰衣物，为你抹去嘴角的冰激凌。一边感受校园外面精彩繁华的俗世热闹，心中暗暗期待，在不久的将来，我们要用自己的力量一起过上舒适生活。

如果在中科大遇见你，我们要在某一个空闲的下午，躲进东区的英才书苑，依靠着软软的沙发，手中翻看着最新一期的杂志或摄影图集，不时看看你轮廓分明的侧脸，透过阳光半透明的头发，享受这突然安静的世界。

如果在中科大遇见你，我们要一起考一次托福GRE，不管能不能出国留学，我们在漫长的备考过程中互相扶持鼓励，一起抱着红宝书啃词汇，这样踏实奋斗的青春必然不会轻易褪色。多年以后回想起来，一定会感怀那样单纯美好的“革命友谊”。

如果在中科大遇见你，我们要一起去健身房锻炼，你在动感单车上挥洒汗滴，我在跳绳机上感受心跳。如果在中科大遇见你……

健美操舒展美好身姿，年轻真好！我多想健健康康的和你携手到老。

如果在中科大遇见你，我们一定要在初夏的季节里，看着枇杷在树上慢慢长大，在毕业的季节里，最后一次相约做志愿者去摘枇杷，感受田园生活的烟火浪漫。

如果在中科大遇见你，我们一定要一起去听大牛讲座，从下午就去占座，感受科大特别的氛围，憧憬着某一天，我们也能有所建树，成为学术界的“神雕侠侣”。那时，我很愿意静静地坐在台下，嘴角带着忍不住的骄傲的笑意，看着你和学弟学妹们讲讲我们这一路的故事。

如果在中科大遇见你……

如果在中科大遇见你……

如果在中科大遇见你……

叶落 不扫秋

* 马从春

早年读书，深山里的千年古刹之中，当黎明的第一道曙光穿越树丛，一个小沙弥手执一把长长的扫帚，不徐不疾地清扫着层层落叶。心里遂向往之，如此晨钟暮鼓的清幽之地，这样的秋天，真是难得的所在。

南京清凉山公园有座“扫叶楼”，却不是什么古寺，而是龚贤的故居。龚贤是明末清初的诗人和画家，擅长山水画，为“金陵八家”之首。他晚年定居此处，并以屋旁半亩余地建园，栽花种竹，名曰“半亩园”，亦曾自写小照，着僧服，作扫落叶状，“扫叶楼”因之得名。晚年的龚贤，纵情于天然的山水园林，想来其中的扫叶之乐，他最为明白。

台湾学者齐邦媛在回忆录《巨流河》中说，1945年，武汉大学流亡四川，一天齐邦媛去朱光潜教授家上课，“那时已经深秋了，院子地上积着厚厚的落叶，我帮老师扫枯叶，朱老师立刻阻止说，我等了许久才存了这么多层落叶，晚上在书房看书，可以听见雨落下来，风卷起的声音……”

想想也是，层层堆积的落叶，重重叠叠的秋天，白天可以观赏玩味，夜晚清风卷起，落雨沙沙，秋意无限。“秋阴不散霜飞晚，留得枯荷听雨声。”古人枯荷听雨，在朱光潜先生看来，秋天的落叶似乎也有同样的效果。

孩提时代，母亲喜欢在清晨扫落叶，乡下的秋天，落叶尤其众多，母亲忙了一个早上，便有一大堆收获。她把那些落叶集中起来，说是烧火做饭的好燃料，倒也物尽其用。长大后的某一年秋天，我从城里回乡，看见母亲的院子里飘满了落叶，便拿起扫帚要扫。母亲阻止了我，说留着吧，现在生活好了不缺燃料，你看，黄叶里躺着秋天呢。

我被母亲的话惊呆了，再看看四周，无边落木萧萧，为了迎接冬天的来临，树木们都已经删繁就简，地上厚厚的落叶在风中打着卷儿，一派晚秋的苍凉之美。

有人把落叶叫做“叶蝶”，很喜欢这个诗意的称呼。看吧，一片片秋叶，不慌不忙地离开枝头，在空中漫天飞舞，迂回旋转翩翩起舞，一生的优雅姿势，只在那一瞬间轻盈绽放。这是大自然的曼妙馈赠，这是生命的最后舞蹈，让人感动，让人深思。

“西宫南内多秋草，落叶满阶红不扫。”深秋时节，叶落不必清扫，珍惜每一片枯黄的落叶吧，莫要辜负了这一段难得的美妙时光。



秋的悟语

* 王涛

庭院的一枚桐叶，到林中飞舞的无数树叶，或者多半经霜打枯的田间草叶，都浓浓地涂抹着秋的气韵。踏着沙沙作响的落叶，走过林中小径时，人最深切地感受着秋。

不知从何处流来的微风中，常绿树的病叶和落叶树的红叶，是那样毫无反抗地从树梢飘到了地上。大自然窃窃私语：让地上的回到地上去。而落到地上的枯叶，却依然无法在原地安定，被风随处吹散开去。循着一个方向出了林子，收获后的广袤的田地，裸露着肌肤，一望无垠地扩展着。经霜打枯的草丛，结籽的杂草茎静静地迅速成长。人的心，被自身的寒气和寂寥所驱使，向着遥远的地平线彷徨而去。在地平线的彼岸，有着淡梦般的憧憬的世界。

这震颤正是秋所具有的本来的感觉。静谧的、澄净的、剥脱的世界里，清晰地显现出明暗的区划，直接迫击着人们的心扉，在那赤裸的心里，也鲜明地投射着光与影。人在不知不觉间，进入了凝视自己心灵的专念之中。纯的、不纯的、澄清的、污浊的，所有这一切，都毫不含糊地现出了原形。

这赤裸的凝视的眼，从它

默，并能从中尝到真味的人，只有对他们来说，秋才不是寂寞的，清苦的。这里只有清净的冥想。向着遥远的地平线彷徨而去的灵魂，满怀着原来的憧憬又回归于胸中。这劲健而清新的激情，吹拂了一切杂念，强化了自己的存在感——一种反馈于母胎的存在感。

只有基于这种意义，秋才是可赞美的。那令人想起修道院的祈祷的爽净的黎明，那令人回忆着心灵的恋爱的月明之夜，都丝毫不为任何卑俗之情所玷污，原原本本为人的灵魂所收容。

秋，凝视的季节，专念的季节，品味自己存在的季节。一旦接触秋的真正的气魄，错误的生存样式——生活，就会彻底夭折，代之而来的正确的生存样式——生活，便会扎下强健的根柢。我们的生活犹如从春到夏茂盛生长的杂草，一接触秋的气魄，就显露出各种各样的根干，辉耀于光洁的明镜里。只有在秋里凝视自己并深得其乐趣的人才是幸运儿。

到了秋天，走出书斋，走出闷热的工厂吧，可以到户外的大气中畅游原野和山峦，可以尽情地仰卧于地面，将孤独的自身抛在天空之下，大地之上，永远守望着，咀嚼着。

然而，这时候能够真正赞美秋的又有几人呢？

诗2首 * 范洪义

伏案偶感

一

推理受阻不期关，
歧路无灯只蹒跚。
寥少星辰羞捧月，
几多尝试惟留憾。
研者心中尊寂寞，
苦僧眼下泪不弹。
昔有守株可待免，
何不入梦候灵感。

二

炎夏听蝉气也喘，
几度汗浸又嫌衫。
荧屏行列几模糊，
意像点线难成串。
解惑最忌昏沉时，
醒脑应向水榭前。
手机不解余心烦，
一样报时催人眠。

提起秋，人们马上联想起红叶。然而，我不能不说，红叶和秋的本质其缘甚远。

从枫的红到银杏的黄，红叶有着各种各样的色彩。来自这些色彩和深沉专注的秋的感触，还有一段不小的距离呢。城市里也许不是这样，但只要踏进乡间一步，树林的红叶，田野稔熟的金黄农作物，红彤彤照射着的日脚……当你一一抽出单独静观的时候，就会发现，它们毋宁说是属于残暑的，还不是真正秋的领域。试想，如果将我们的居室住宅，涂满上述各种色彩中的一种，我们生活的心境也会变得坐立不安吧。这种不安和秋的无所凭依的心境，完全是两码事。

能给红叶以秋的气氛的，是红叶中缺少活力的部分。在这里，我不打算用科学的方法说明绿叶为何变成红叶，只想说说红叶缺乏活力的事。想象一下吧，如山野的红叶用它的色彩装扮孕育了这个世界，那么谁也不能说这就是秋的世界。只有那没有活力的红叶，才是属于秋的。缀满秋的山野的红黄色彩，不是少年蓬蓬的金发，而是饱尝生活风霜的初老之人的红毛。

没有活力的红叶，经一夜冷风，散落而去。只有这落叶才是真正秋之物。从飘落到